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职业中专学校学校 剩余招生计划自主招生简章

一、学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张统焰

副组长：胡克晶 郑洪 林松海 段冠军

成员：陈荣月 邱明涛 辜小琦 陈阳 陈宇 汤川玮以及相关招生教师。

二、剩余计划招生信息

序号	专业	剩余计划数 (含五年专福州地区剩余计划数转三年专计划数)	备注(温馨提醒:请报名人员认真查看备注中相关专业的报名条件和要求,避免报名失误。)
1	物联网技术应用	281	公立 国家级重点职校 提供寄宿
2	计算机应用		
3	计算机平面设计		
4	计算机网络技术		
5	电子技术应用		
6	会计事务		
7	电子商务		
8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9	工艺美术		
10	幼儿保育		
11	旅游服务与管理		
1. 学费全免。 2. 代收费: 600 元, 闽价[2005]费 435 号文件。 3. 住宿费: 250 元/生/学期, 榕价费[2007]56 号、闽价费[2012]567 号文件。			

三、招生安排

优先招收未被录取的福建省内 2026 年中考应届生。每

周一批次，在该批次内，按照中考分数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1. 报名时间及地点：

(1) 时间：8月13日-9月30日，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5:00-17:30。

(2) 地点：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职业中专学校（综合楼四楼招生就业办）。

2. 报名材料：

(1) 考生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其中户口本复印件需含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

(3) 父母或监护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父母非监护人的需要提供法定监护人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 2026年中考准考证；

(5) 2026年中考成绩复印件。

四、录取流程

1. 录取办法：同一批次内按照报名学生中考分数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2 报名时，学校根据剩余计划数情况与学生及家长共同商议学生报名的专业。

3. 公示期：拟录取名单经学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在学校官方渠道公示5个工作日。（学校公示名单关键信息脱敏处理）。

五、咨询与监督

1. 咨询电话：0591-83957273（学校招就办）
2. 违纪违法举报电话：0591-83310581（市教育局）
3. 官方渠道：

（1）学校官网（www.fzkfqzz.com）

（2）学校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3）福州阳光中招网

<https://jyj.fuzhou.gov.cn/zwgk/cswz/fzygzz/>

4. 本方案最终解释权归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职业中专学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